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23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对公司项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明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对公司项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明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对公司项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明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com.cn)披露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5.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6.2021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完成,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2022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9.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2022年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10.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和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11.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2022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13.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4.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2023年1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15.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2023年6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16.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三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2023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17.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和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18.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19.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具体原因如下:

1、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在第一期归属后新增22名激励对象离职,上述人员已不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应当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25、170】股。

2、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完成,第二个归属期即将届满。

3、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离职人员中不涉及核心技术、关键岗位人员,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公司负责人:高纪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森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强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4-093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23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银华先生召集,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4-094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23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截至2024年9月30日合并范围内资产发生信用及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信用及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同时结合个别认定法,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20,434,952.85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存货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方法与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方法一致。经测试,本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准备金额合计622,358,175.92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第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742,793,128.77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为742,793,128.77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4-095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23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和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